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单位名称:抚远市鸭南乡卫生院)的(项目名称:医疗设备采购项目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

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标的名称: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 批发零售业)行业;制造商为(/),从业人员10人,营业收入为 <u>158.09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170.25 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<mark>微型企业</mark>);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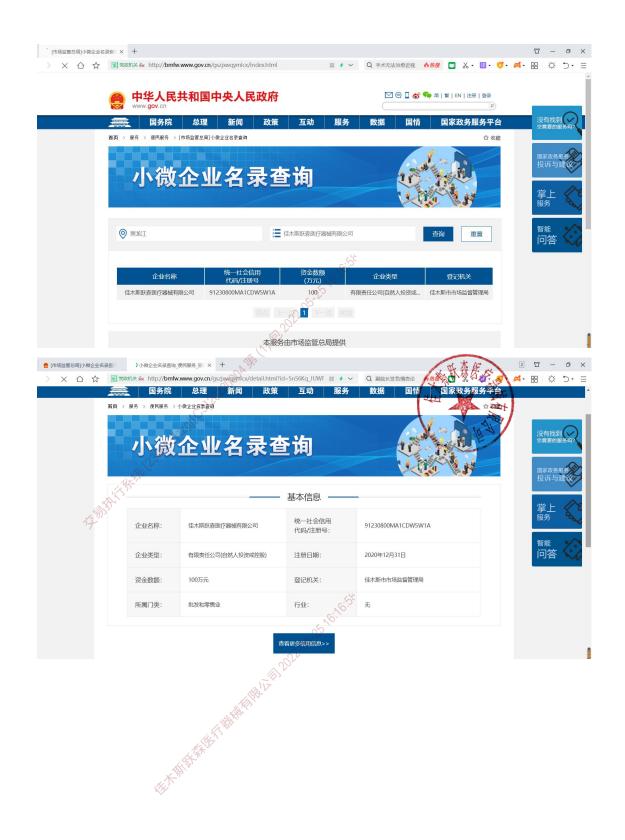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日本斯姆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年05月27日

后附: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址[市场监管总局]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

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(财库(2011) 181号)的规定,本公司为<u>微型</u>(请填写:小型、微型)企业。即,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:

- (一)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规定的划分标准,本公司为微型(请填写:小型、微型)企业。
- (二)本公司参加<u>抚远市鸭南乡卫生院</u>单位的<u>医疗设备采购项目</u>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,由本企业承担工程、提供服务,或者提供其他<u>微型</u>(请填写:小型、<mark>微型</mark>)企业制造的货物。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。

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佳木斯跃森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2年05月27日

后附: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央人民政府网址[市场监管总局]小微企业名录查询截图

